

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应到监事七人，实到七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贺启中先生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. 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，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、优化债务融资结构、更好地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